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派员参加 2024 年度国家“工匠之师” 创新团队境外访学的通知

各有关学校:

为加强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教育部 2024 年继续选派相关人员赴德访学研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派计划及人数

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以下简称创新团队)所在校和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以下简称培训基地)各推荐 1 人。留学期限 3 个月，留学身份为访问学者。(具体选派指标参照附件 1)

二、选派对象

根据历年出访情况，2024 年度主要选派第二、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负责人、专业带头人及骨干教师，培训基地负责同志。原则上，此前已参加过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短期培训和访学项目的人员不得重复参加;2023 年未按该项目要求推荐派出人员或有关人员被录取后放弃资格的院校此次不再派员参加。

三、申报条件

一是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业务水平和纪律意识，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二是身心健康，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74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三是外语水平原则上应达到《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相关规定（详见国家留学网 <https://www.csc.edu.cn/article/2514>）；四是符合《2024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指南》规定的其他基本条件。此外，创新团队推荐人员还应在教学及科研工作中成绩突出，具有良好的综合素质和扎实的专业基础；培训基地推荐人员应具备 5 年以上从事职业教育教师发展研究和培养培训相关工作经历。

四、实施流程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省级把关、专家评议、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

（一）符合条件的选派对象自愿报名，填写申报表（见附件 2）。所属学校组织校内选拔推荐并公示，填报推荐人员汇总表（附件 3），并明确推荐排序。

（二）2024 年 9 月 2 日前各校将推荐人员申报表和学校推荐汇总表报省教育厅，报送方式：申报表和汇总表 Excel 格式、盖章

扫描件 PDF 格式打包发送至 szc2003c@163.com，省教育厅对各校推荐人员进行审核后上报教育部。

（三）2024 年 9 月 23 日前，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组织专家对推荐人员进行审核，结合德方承训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确定录取人员名单。录取人员按要求登录相关平台网上报名、办理相关派出手续(另行通知)。

（四）预计 2025 年 2 月开始陆续组团派出。派出前将组织录取人员行前培训。

五、经费支持

该项目访学人员的签证费、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及在外研修期间的奖学金和研修费由国家留学基金承担。

六、相关要求

学校作为参训人员选派的第一责任人，要深入细致做好推荐人员政治审查、家庭情况调查等工作。要坚持把政治素养、师德表现、工作实绩作为基本衡量标准，未参加过该项目境外培训和访学项目的创新团队应积极派员参加。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教师厅教师工作处黄德勇、宋鑫，联系电话：0791-86765190，邮箱：szc2003c@163.com。

- 附件：1. 各相关学校选派分配指标数
2. 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人员申报表（2024 年度访学项目）
3. 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推荐人员汇总表（2024 年度访学项目）



附件 1

各相关学校选派分配指标数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领域	专业名称	类别（创新团队/“双师型”培训基地）	选派人数
1	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	财经商贸	电子商务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2	江西职业技术大学	航空航天和海洋装备	船舶工程技术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3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绿色环保	林业技术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4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文体旅游	旅游管理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5	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文体旅游	文物修复与保护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6	江西省医药学校	卫生健康服务	中药	第二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7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农林牧渔大类		第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8	江西职业技术大学	装备制造大类		第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双师型”培训基地	2
9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装备制造大类		第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10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财经商贸大类		第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11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资源环境与安全大类		第三批国家级创新团队	1
12	江西师范大学	电子与信息大类		“双师型”培训基地	1
13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教育与体育大类		“双师型”培训基地	1

附件 2

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
人员申报表

(2024 年度访学项目)

姓名		性别		照片 (2 寸彩色免冠)
政治面貌		民族		
出生日期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码				
专业技术职务		语种及水平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工作单位		所在部门 及职务		
最高学历		最后毕业院校及 专业		
专业领域	(参照立项建设的 通知)	专业方向/专业名 称	(参照立项建设的通知)	
教育经历	(起止年月、学校、专业、学历等，从大学写起)			
工作简历	(起止年月、单位、职务、职称等)			
与专业相关的社会 兼职情况	(起止年月、社会组织名称、担任职务等)			

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荣誉）情况	
主要业绩	
本人意见	本人申请参加 2024 年度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承诺严格遵守研修纪律，全过程参与研修活动，认真完成研修任务，研修结束按期回国工作，提交研修总结报告、返岗实践计划及基本方案。 本人签名： 2024 年 月 日
家庭情况	
学校意见	（1.推荐人员政治审查有关情况；2.对推荐人员的政治立场、道德品行、身心健康、工作业绩、学术能力、发展潜力等进行评价。限 500 字） （单位盖章） 2024 年 月 日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核查情况和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3

国家“工匠之师”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推荐人员汇总表
(2024 年度访学项目)

填表单位: (公章) 负责部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团队/ 基地	专业大类	专业方向/ 专业名称	推荐 排序	姓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政治 面貌	民 族	学校名称	部门及职务	职称	联系手机	团队内 职务
二批 团队	立项建设 专业所在 专业大类	(按照立 项建设通 知填写)	1				1986.04.05		汉	(全称)	(全称)			负责人 /骨干 教师 /.....
			2											
														
三批 团队	立项建设 专业所在 专业大类	(按照立 项建设通 知填写)	1				1986.04.05		汉	(全称)	(全称)			负责人 /骨干 教师 /.....
			2											
														
基地			1											
			2											